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 开展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 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广德市、宿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有关单位：

现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的通知》（建办城函〔2022〕27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研究，抓好贯彻落实，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时间

自2022年9月起至2023年7月止。

二、普查范围

各市、县所辖区域的城市绿地，主要包括城市公园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以及城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管理的其他绿色生态空间。其中，近5年新建、改建、扩建的绿地，苗木调运频繁地区以及外来入侵物种频发区域为重点调查范围。

三、普查对象

以全国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建议名单为基础，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可结合实际，确定本地区城

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对象清单。

四、普查任务

（一）开展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现状调查，摸清我省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种类、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危害程度等基本情况。

（二）结合现状调查采集外来入侵物种资料，主要包括拍摄和录制外来入侵物种照片、影音资料。普查方式及记录要求请参照全国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技术要求。

（三）以县级行政区划为单位，填报全国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信息系统“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模块”有关信息。

（四）各市、县结合普查情况，分析本地外来入侵物种在城市绿地的分布特点、传播途径、危害程度，研究提出下一步防控对策，形成普查工作情况报告。

五、相关要求

（一）请各市、县严格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普查工作，保证普查进度和普查质量，按时完成普查任务，于2022年12月23日前报送本地区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阶段性进展情况，于2023年7月21日前，完成全国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信息系统“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模块”中的数据信息填报工作，于2023年8月10日前报送本地区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情况报告。

（二）请各部门确定1名联络员，负责对接和配合城市绿地

重点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有关工作，联络员名单（包括姓名、职务、联系方式）请于9月25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

联系人：李萍，电话：0551-62871583

电子邮箱：ahzjtcjcy1@126.com

- 附件：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的通知
2. 全国城市绿地重点外来入侵物种参考图册

